

2021 年柳州市柳东新区公开招聘（自主招聘） 教师简章

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实施办法》（桂人社发〔2011〕155号）精神，为进一步充实教师队伍，现将柳州市柳东新区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自主招聘）教师公告如下：

一、基本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竞争、择优的原则，严肃工作纪律，确保招聘质量，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二、招聘岗位及人数

详见《2021 年柳州市柳东新区公开招聘（自主招聘）教师岗位表》（附件 1），以下简称《岗位表》。

三、招聘对象的基本条件

（一）思想政治素质好，遵纪守法；

（二）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且年满 18 周岁以上，35 周岁以下，即 1985 年 4 月 12 日（含本日）至 2003 年 4 月 11 日（含本日）期间出生。

（三）纳入国家统一招生计划，在校期间为非在职的 2021 年高校应届毕业生（含择业期内未就业的毕业生），2021 年的毕业生须

在 2021 年 7 月 31 日之前提供毕业证、学位证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四) 具有符合报考岗位要求的资格条件；

(五) 态度端正，具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

(六) 具有履行岗位职责所需的专业能力或技能；具有良好的语言沟通能力、组织协调能力、表达能力及团队合作精神；

(七) 具有正常履行职责的身体条件；

(八)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报考：

1. 现役军人；

2. 2021 年 7 月 31 日前未取得毕业证书的在读普通高校学生(在读的普通高校专升本人员、研究生不能以原已取得的学历、学位证书报考)；

3.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4. 在各级公务员或事业单位招聘中被认定有舞弊等严重违反录用或招聘纪律行为的人员；

5. 有法律规定不得招聘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其他情形的人员。

四、报名和资格审查

1. 报名时间及方法：

网络报名：2021年4月13日至4月25日将报名所需材料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招聘单位邮箱（招聘岗位及邮箱详见附件1）。

2. 报名所需资料：（1）《报名表》（附件2）；（2）身份证；（3）毕业证（2021年毕业生提供毕业学校盖章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附成绩单），且必须在2021年7月31日前取得毕业证书）；（4）学位证；（5）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信网认证下载）（6）教师资格证（或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以上材料的扫描件请在报名时间内并以“报考单位全称+姓名”为格式命名后发送至招聘单位电子邮箱，不按规定报名时间内提交报考材料或者命名格式不正确的视为无效报名。

3. 专业相同举证：报考人员所学专业与报考岗位要求的专业不完全一致的，如符合举证条件并经审批的，可以报考。

4. 资格审查：招聘单位在笔试前两天通知进入笔试考生到现场资格审查，复核报名，报名的考生携带以上报名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审核完后退回原件。资格条件不符的，不得参加考试。报考者要认真核对报考岗位的招聘条件，应如实填报个人相关信息。资格审核贯穿招聘全过程，不符合条件及弄虚作假者取消聘用资格。

五、组织考试

笔试和面试工作由柳东新区教育局组织实施，笔试和面试定于2021年5月上旬进行（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1. 考试形式：笔试+面试。

2. 接到笔试通知的考生在笔试当天应佩戴口罩、持考生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由工作人员核验个人健康绿码或有效核酸检测阴性结果证明，核验身份并上交全部通讯工具后进入考场签到。

3. 笔试范围及分值：教育教学理论及各学科基础知识。成绩满分为 100 分。根据报名情况，各招聘单位对人员资格信息进行审核，并组织通过资格审核的考生进行笔试，招聘岗位计划与报考人数的开考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1:3，未达到 1:3 开考比例，确有需要的，经主管部门同意，可按实际通过资格审核人数开考。

4. 面试：采取试讲+答辩的方式进行。笔试结束后，按招聘职位 1:3 比例由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确定进入面试考生。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面试成绩 60 分为合格，经主管部门核准开考或因考生缺考，面试时达不到 1:3 开考比例的，该岗位考生面试成绩 70 分（含 70 分）以上为合格，考生面试成绩都达不到 70 分的，取消该岗位的招聘。

5. 报考人员面试时不得向考官透露本人姓名、籍贯、毕业院校、工作单位、父母情况、报考岗位等个人信息。凡透露本人姓名的，面试成绩按零分处理，其余按扣 3 分处理。面试结束后，面试成绩于当天向考生宣布。

六、考核及体检

1. 确定考核人选：本次招聘笔试成绩不计入总成绩，以面试成绩确定考核体检人选。招聘单位根据岗位计划招聘人数 1:1 的比例，

按照面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确定考核体检人选。若面试成绩都出现并列时，则当场增加面试，以加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的顺序确定考核体检人选，签订毕业生就业协议。

2. 考核：考核工作由招聘单位具体负责组织实施，考核内容主要包括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工作实绩、勤政廉政、计划生育情况、无违法乱纪等情况，并对考核对象进行报考资格复审。

3. 如有考核不合格或考生本人自愿放弃的，由招聘单位提出申请，报经主管部门同意，按面试成绩由高分至低分依次递补。

4. 体检聘用

(1) 考核工作由招聘单位具体负责组织实施，考核着重考察报考人员的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修养、业务能力、遵纪守法、岗位匹配度等情况，同时要对报考人员资格条件进行复查。

(2) 体检标准参照修订后的《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执行，体检费用由考生本人自付。

(3) 招聘单位或者体检对象对体检结论有疑问的，可以在接到体检结论通知之日起7日内向招聘单位提出复检申请，经批准后进行复检。复检只能进行一次，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

(4) 如体检中出现身体不合格者或者报考人员自愿放弃的，招聘单位可提出申请，报主管部门同意后，可以按综合成绩由高分至低分依次递补。

七、公示及聘用

1. 根据笔试、面试、考核、体检结果，择优确定拟聘用人员，经招聘单位及其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后，在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网的“事业单位招聘”专题和招聘单位工作区域内公示。公示期一般为5个工作日。

2. 经公示无异议或有异议经核实不影响聘用的，办理聘用手续。对反映有影响聘用的问题并查有实据的，不予聘用；对反映的问题一时难以查实的，待查实并做出结论后再决定是否聘用。

3. 招聘单位应与受聘人员签订《事业单位人员聘用合同书》。事业单位与受聘人员订立的聘用合同，期限一般不低于3年。初次就业的工作人员与事业单位订立的聘用合同期限3年以上的，试用期为12个月。

拟聘用人员公示后，报考人员自动放弃聘用资格或公示不合格的，可以按程序递补聘用对象。报考人员在接到聘用通知后15日内到单位报到上班，逾期不报到上班的按自动放弃聘用资格处理，不再递补聘用对象。

八、招聘纪律

1. 本次招聘考试应聘人员、招聘单位和招聘工作人员违纪违规的，按照《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人社部令第35号）有关规定从严处理。

2. 因新冠疫情防控要求，本次招聘工作期间，将按照《关于印发各类现场笔试面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引的通知》（桂新冠防指〔2020〕167）号要求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参加本次招聘活动的所有人员须申领健康码，没有健康码不得参加本次招聘活动。报考人员参加笔试、面试前应自备口罩，进入考点时要佩戴口罩，“广西健康码”为绿码的考生方可进入考场。

3. 联系方式：

报考条件咨询电话：招聘单位（电话见岗位表）

招聘政策咨询电话：0772-3131533

附件：1. 2021 年柳州市柳东新区公开招聘（自主招聘）教师岗位表

2. 应聘报名表

3. 专业分类指导目录（2020 版）

柳州市柳东新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柳州市柳东新区教育局

2021 年 4 月 12 日

